

证券代码：002322

证券简称：理工监测

公告编号：2013-012

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鉴于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年盈利状况良好，为回报股东，2013 年 4 月 7 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方洁先生提议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,478,227.44 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 86,327,519.82 元。按公司章程规定，以 2012 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 86,327,519.82 元为基数，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 8,632,751.98 元后，公司拟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,126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送现金红利 1,412.60 万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；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以公司总股本 14,12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共计转增 14,126 万股（每股面值 1 元）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8,252 万股。

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合法、合规，与公司的经营情况、业绩成长相匹配。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，所留存的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，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——股本溢价”的余额。

在该公告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预案尚需待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完备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同时维护了股东权益，积极回报投资者。同意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的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4 月 9 日